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8日至2024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7805023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18日

商 标

数韵天成

申 请 人 太初云数字科技（山东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腊山河西路中段济南报业大厦A座151房间

代理机构 济南诚智商标专利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教育；培训；提供教育信息；娱乐服务；在计算机网络上提供在线虚拟现实游戏；安排和组织学术讨论会；组织文化艺术活动；组织文化或教育展览；在线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出版；除广告以外的版面设计